庄里试验区三河村基础设施建设及产业发展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富平县庄里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陕西沐鸿联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庄里试验区三河村基础设施建设及产业发展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庄里试验区三河村基础设施建设及产业发展项目
2. 工程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庄里镇三河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富农工办发{2026}12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伍仟陆佰柒拾叁元伍角陆分（¥975673.5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周元询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如果有）；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庄里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610104MAEANRYU2X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欧亚一路林溪美墅二期3幢1单元14层11421号

邮政编码：714000

电　话：18691575269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浐灞一路支行

账　号：26107101040008938